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**钢城政办字〔2023〕8号**

**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**

**关于公布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2023年度**

**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**

**各街道（功能区）办事处（管委会）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区属各企事业单位：**

**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推进政府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和《济南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工作指引》要求，经区委、区政府同意，现将区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予以公布。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认真做好决策草案的拟定工作，严格履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等法定程序，适时将所承担的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决定。**

**附件：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**

**目录**

**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4月27日**

**（联系电话：区司法局，0531-75878005）**

**（此件公开发布）**

附件

**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2023年度**

**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**

**一、《济南市钢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承办部门：区自然资源局）**

**二、《济南市钢城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（承办部门：区自然资源局）**

**三、《济南市钢城区水土保持规划（2023-2030年）》**

**（承办部门：区水务局）**

**四、《济南市钢城区现代水网建设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承办部门：区水务局）**

**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7日印发**